中共湖北经济学院委员会文件

鄂经院党发〔2026〕30号

关于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联系学院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党组织、校内各单位：

鉴于机构调整和工作需要，校党委对部分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联系学院进行调整，调整后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联系学院安排如下：

党委书记高义勇：主持学校党委全面工作。分管学校办公室（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法治建设办公室、信访工作办公室）。

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。

校长方洁：主持学校行政工作。分管发展规划处（高等教育研究所、更名大学办公室）、审计处。

联系金融学院。

党委副书记汪达：负责党建和组织干部、安全稳定、机要保密、学生管理、人民武装、财经、离退休、共青团、校友会、继续教育、图书档案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党委组织部（党校、机关党委、组织员管理办公室、乡村振兴办公室）、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、武装部、就业指导中心、辅导员发展中心）、财务处、保卫部（处）、离退休工作处、校团委、社会合作与校友服务办公室（教育发展基金会秘书处）、档案馆（校史馆）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图书馆（博物馆），协管审计处。

联系会计学院、信息管理学院、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。

党委常委、副校长何慧刚：负责宣传思想、意识形态、人事人才、国际交流与合作、国有资产管理、采购与招标、医疗卫生、独立学院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党委宣传部（融媒体中心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）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人事处（党委教师工作部、人才工作办公室、人员交流中心）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（港澳台事务办公室、海峡两岸青年就业创业示范点办公室）、资产管理处（采购与招标中心）、校医院（公共卫生管理办公室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、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。

联系低碳学院、弗罗斯特堡碳经济与数据科学学院（国际教育学院）。

党委常委、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王栎：主持校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工作。

联系文化旅游与食品科学学院、新闻与传播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。

党委常委、副校长张忠民：负责学科建设、科学研究、研究生教育、资产经营、学报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研究生院（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、学科建设办公室）、科研处（科技成果转化中心、学术委员会秘书处、社科联秘书处）、资产经营公司（大学科技园管理办公室）、学报编辑部。

联系法学院、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（新财经交叉学科研究院）、体育学院。

党委常委许传华：负责统战、本科生招生、教育、创新创业、教师发展、产教融合、基建、网络信息、后勤保障、物业管理、工会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党委统战部、本科生院（教学评估中心、教师发展中心、产教融合办公室、语言文字委员会办公室、继续教育管理办公室）、基本建设处、校工会（妇女联合会）、网络信息中心、后勤集团（低碳生活实验室管理办公室）、湖北亿优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。

联系经济与贸易学院、实验教学中心（创新创业学院）。

党委常委（挂职）庞明礼：协管发展规划处（高等教育研究所、更名大学办公室）、学科建设办公室。

联系财政税务学院、管理学院（科技商学院）。

中共湖北经济学院委员会

2026 年 10 月 26 日

湖北经济学院学校办公室　　2026 年 10 月 26 日印发